

最新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汇总11篇)

在就职前，我们需要了解自己的优势和劣势，以便能够在工作中发挥自己的特长并不断提升自己。建立自己的人脉关系是成功就职的重要一环，我们要主动与同事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如果您对如何写就职总结感到困惑，不妨参考一下下面的范文，或许能够给您一些灵感。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一

本书让我了解了先秦华夏文化发展了脉络，文化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本书最后提到，经史本为一体，经，思想观念，史，政治事件。本人愚钝，读到最后，作者点破写作本书的立足点，才恍然大悟。

回想一下之前所读一些关于历史文化方面的著作，确实有作者所提出的经史分裂的现象。读经，不知历史背景缘由，读史，不知思想背景的影响。读的扼腕叹息，其实自己已在空中楼阁，并不明所以。本书经史结合，思想文化牵引着历史，历史改造着思想文化，确实有醍醐灌顶之感。

本书其实为家人赠书所得，之前并无阅读之愿望，然略读几页，竟然深深吸引，直至读完，受益颇深。

我看到读本书的读者不多，在此，我极力推荐大家阅读。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二

最近，我读了一本书，书名《消失在醒来后》作者是马来西亚的许有彬。中国著名儿童文学作家金波说许有彬的作品有很强的可读性。因为这些作品不仅故事情节极具巧思和幻想，

而且人物刻画鲜明，情节耐人寻味，语言朴实明净。这些都是儿童文学最宝贵的品质。我爱不释手。

这个故事的主人公徐若宣，他是一个冰冻复活人。被雪埋47年的徐若宣逃离黑心医院去找失散多年爸爸妈妈。和爸爸重逢的喜悦被一个消息淹没；弟媳妇柔晴去大兰岛，要为自己没出生的孩子做“开窍手术”，弟媳妇柔晴并不知道，那个手术就是上原空医生研究出来的危险的灵魂转移手术！徐若宣为了拯救亲人，重返大兰岛的黑人医院，醒来后，发现自己变成了珍珠。

读完这本书，徐若宣的冒险太刺激。难道未来的世界就是这样吗？那我们就应该开始保护环境，没有了岛，没有了昆虫，连新鲜的水果都难得到，吃的都是分子食物那真是太恐怖了。想到苏州的天气越来越热，二氧化碳越来越多，据说，北极熊应为气候变暖没食物吃而死。这是多么可怕的结局。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三

今年暑假，我看了一本书，许友彬写的名叫《消失在醒来后》这本好书。我还看过许友彬写的《20xx年》，写得都很好，我都爱看。

书里主要讲的'是为了获取钱财，贪婪的上原空医生不惜用手术来交换其他人的灵魂，勇敢的徐若宣为了拯救那些小孩子的灵魂和身体，与上原空机智地周旋，带领警察抓捕上原空医生。可上原空太狡猾了，竟然把自己的灵魂隐藏在徐若宣的身体里。不过，徐若宣还是识破了她的灵魂把戏，她终于被抓过了。美丽的外表之下有着不同的灵。所以邪恶是永远不会战胜正义的。

我最喜欢第一章，因为里面有简单而有趣的语言吸引着《20xx年》，遥远而令人充满期待。书中的主角徐若宣一会儿是帅哥，一会儿是英雄，总能带给我出乎意料的惊喜。很多

富有想象力的未来世界的新名词，很多人物的真情流露，让我们一起品味。

最后，我过了几天，终于把它读完了。

徐若宣的冒险经历真是太紧张了，我很喜欢这种幽默的写法，读起来很轻松。

我非常喜欢许友彬写的这一本书，我推荐大家也读下这一本书。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四

本书是韩国圣经通读院院长曹秉镐所著。真不愧是历史神学博士。本书真的是浅显易懂，却绝对是难得的极品。它使人一看就能对整个新旧约圣经的历史与消失的五大帝国的关系清楚明了。对于基督徒乃至对基督教有好感的人都应该买来看一看。如果你是传道人或者牧师，也或者是参加教会的服侍者，那更加值得看了。我不是为这本书做广告，而是因为这真的是一本非常好的，难得的易懂却高质的书。

本书讲述了埃及（因为埃及还称不上帝国）与亚述、巴比伦、波斯、希腊、罗马等帝国的灭亡经过，以及它们跟圣经之犹太人和基督徒之间的关系。它们每一个帝国之庞大确实令人惊叹！可它们的灭亡也确实令人惋惜。它们灭亡之因都是共同的，那就是“骄傲”。

每一个帝国的王都想称霸世界，传扬自己的名，可结局都灭亡了。而真正能够永远存留的国，那就是按照上帝的心意，建立祭司的国度，顺服上帝的带领，但就连以色列这上帝特别的选民也没能做到。以色列一次次被他国征服，最后彻底灭国。（当然圣经也预言了以色列会复国）

上帝在所记叙的圣经历史中，透过先知清楚的告诉犹太民，

不要依靠别的国家，而要单单仰望依靠耶和华上帝，建立祭司国度，更不可跪拜偶像。但往往以色列和犹大的王为了保证自己的王位，宁愿一个城、一个城的失去，也要暂时的保住自己的王位，最后连犹大的耶路撒冷也被包围被毁。

耶路撒冷的被毁，跟历史上的中国非常的相似，每一次改朝换代，都会被屠城。当时西底家时期的耶路撒冷被巴比伦帝国攻下之后进行了三天五夜的掠夺。掠夺者对男人见一个杀一个，见到女人则不由分说的立地施暴。整个耶路撒冷被焚烧、拆毁、尸体横倒竖卧。城被掠夺一空，儿童成为孤儿。耶利米听到婴孩的哭声，看见婴孩正吮吸着妈妈的奶，可流出来的确是血，因为婴孩吮吸着的是已经死去的妈妈。圣经《耶利米哀歌》2章11节：“我眼中流泪，以致失明；我的心肠扰乱，肝胆涂地！都因我众民遭毁灭，又因孩童和吃奶的在城内街上发昏。”

耶利米之所以这样的悲痛欲绝，是因为他清楚从神知道因为犹大的罪而导致要被掳70年，这次巴比伦必定会攻下耶路撒冷。耶利米劝王投降，这样全城都会被保全，耶路撒冷就不会遭受如此厄运。耶利米被称为是流泪的先知也是必然，因为像他这样爱国爱人的先知，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国家被如此血洗，他肯定痛断心肠了。

看完这本书，我突然更加想为我的国家祷告。祷告时我哭了。因为看到每一个因为罪而被惩罚的国家之惨状，我非常痛苦难过。因我实在太怕了，我怕我的国家会遭受审判，我怕这才刚刚结束战争几十年就又如如此疯狂的国家会遭遇什么，我怕的是百姓们再遭受残暴掠夺。

上帝要使其灭亡，必先使之疯狂。这个疯狂的国家叫我怕了，我不是怕改朝换代，我怕的千千万万的人民百姓被牵连其中呀！我那天那么悲伤的哭着为国家祷告，我还能做什么呢？除了祷告。上帝的慈爱大过一切，约拿那个时代的尼尼微也是那么疯狂，可是约拿一去宣告悔改，尼尼微就立刻免了灾

难。

我想，基督徒们，我的兄弟姐妹们，看到这些，如果真的爱国，我们更加需要的是为我们的国家祷告悔改。我们也更加知道，艰难时，我们更需要合乎光和盐的身份，影响社会，改良社会。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五

这个暑假，我看了许多书，但是，令我印象最深的还是许友彬温情悬疑系列的《消失在醒来后》。

这本书是20xx年的续集。主要讲的是“冰冻复活人”，12岁的徐若宣逃离大兰岛的黑心医院，去找和自己失散47年的爸爸妈妈。他费尽周折终于回到了当年生活的地方，却发现爸爸苍老得像爷爷，妈妈已经在当年的雪崩中被埋。

与爸爸重逢的喜悦被一个突如其来的消息淹没：弟媳妇柔晴正在赶往达兰岛，要替自己即将出生的孩子做“开窍手术”，他不知道，那就是危险的灵魂转移术。

为了找到妈妈，拯救亲人，他重新返回大兰岛。当他醒来时，他已经变成了另一个人，自己的身体已经不知去向。而新闻报道显示，自己的身体正在被人利用作案。

最后若宣通过大家的帮助将不法医生绳之以法，同时找回自己的妈妈。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六

在圣经中记录了埃及与五大帝国，亚述，巴比伦，波斯，希腊，罗马。

埃及当时是因为“自然”而兴盛，又因“自然”而衰败。圣

经中七个丰收年后发生了七个饥荒年，让埃及变得非常富有；然而之后经历十灾，杀长子及过红海的事件，埃及国力受到重创，无法成就她的帝国梦想。

亚述强大时期灭了以色列，他不断拓展自己的疆界，企图推倒被征服国家和民族的疆界，形成混血种族。但人所住的疆界是神所定的，正如狂傲的海浪不可越过沙滩。亚述正是在不断拓展疆界途中，一次性损失了18.5万主力军，帝国之梦再也做不起来了。

巴比伦，即今天的伊拉克，曾经终结了犹大国。巴比伦非常重视教育，圣经中记载的但以理等人，就是在巴比伦的教育治国方针下脱颖而出。巴比伦把民族主义意识教育作为统治的手段，其实最重视教育的还是神。神借用巴比伦惩罚他的百姓，但他规定了70年，到了时候，百姓将归回。

巴比伦只存续了70年就被波斯灭国，波斯即今天的伊朗，当时称霸天下。圣经中的以斯帖就是波斯的王后。波斯建国之初非常贫穷，后因古列王的带领逐渐走向富强，成为“黄金帝国”。尽管波斯帝国有庞大的经济数字和国防数字，但国家民族的稳定发展不在于数字的多少，神在利未记中告诉百姓，以5人追赶100人，100人追赶10000人。神不在乎数字有多大，在他看来，一个灵魂的救赎比整个天下都宝贵。

但以理预言了希腊王的出现，希腊的亚历山大终结了波斯帝国的霸权地位。亚历山大师从著名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希腊的哲学思想对世界文明影响颇深。然而随着亚历山大的死亡，希腊帝国被分裂，随后关门大吉。一代强国，曾使欧亚非三大洲闻风丧胆，终究还是消失在历史长河中。

随后登场的是罗马帝国，耶稣所在的时期也是处于罗马统治时期，新约对于当时的统治者及背景多有提及。罗马非常重视法律，罗马的奴隶制度非常可怕，据说罗马的奴隶占总人口的20%，奴隶是主人的财产，逃跑的奴隶要被钉十字架处死。

新约里，保罗曾写信给腓利门为一个叫阿尼西姆的逃跑奴隶求情，后来美国总统林肯也有可能读了保罗的书信，颁布了解放奴隶的法令。罗马后来分为西罗马和东罗马，西罗马早在公元476年就关门了，而东罗马于公元1453年被土耳其灭国。

不管是几十年还是上千年，无论帝国多么强大，他终究会被灭亡。世界的王权不是掌握在个人的手里，再强大的经济军事力量也无法使一个帝国永不消灭。这个世界的主宰是神，任何人想要凌驾于神权之上，必定是自取灭亡。在神眼里，一个人的灵魂比整个世界都重要，神也会因为一个人而赐给他民族国度。神的计算方法，着实奇妙。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七

从秦孝公到秦始皇，除了有明君，更有像商鞅、范雎、张仪、吕不韦、李斯、郑国、白起、王翦、章邯、蒙恬等能臣武将的辅佐。而在秦孝公即位初，是秦国处于非常困难时期，秦孝公为图秦国能够像秦穆公时期一样与其它诸侯国并列争雄，向天下发布了秦国的求贤令，吸引了不少山东士子前往秦国面试。他对士子们说依六国惯例，士达则任职。

然秦国与列国素来少往，山东士子对秦国知之不详，难确职掌，请各位持国府令牌，遍访秦国三月，后出治秦之策，后确认职掌，他让士子们下基层，然后根据自己所见所闻再制定自己的策略，然后再确定岗位。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八

大秦帝国终于让我吃完了，历时四个多月。

比如他采用李斯的建议，废分封，立郡县。真正的把至高无上的权利集于皇帝一个人身上，皇帝掌握着国家所有的权力尤其是军事大权，且“家天下”世袭皇位制度被此后的历代王朝统治者所沿用，横贯中国的整个封建社会。不管后代王朝怎样挥霍使用这种至高无上的权利，但是他的初衷是好的，那就是减少战争，从而人们能过上安居乐业的生活，在我看来这种功绩是无法磨灭的。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九

我一直对历史相关的书很有兴趣，最近朋友向我推荐了一本书《消失的帝国》，读完这本书以后我有很多感慨想分享。

首先看到这本书我想到的是这些帝国为什么会消失？带着这些疑问我翻开了真本书。这本书是曹秉镐博士编著，讲述了六个国家的兴起和灭亡，他们分别是埃及、亚述、巴比伦、波斯、希腊、罗马。

作者首先说了在圣经历史上，大卫之所以被称为伟大的王，有很多原因，但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他没有走向帝国主义。大卫拥有能打仗的20岁以上的男子130万，也具备充足的经济实力，因此，大卫可以将其中的部分人转变成常备军，借着军事力量发展成帝国主义，但大卫却没有越过自己的国家境界。

与大卫相反亚述帝国曾以18万5千人的主力部队攻击耶路撒冷，扩展帝国，与此相比，大卫时期130万可以常备军化的数字，充分说明大卫完全有能力建立亚述式的帝国。早在公元前26，随着胡里特人和闪米特人逐渐融合为亚述人，并从半游牧转为定居，一系列的亚述城邦在美索不达米亚北部，底格里斯河畔建立起来，亚述国家初见端倪。亚述在接下来的几百年(早亚述时期)的混战中曾征服小亚细亚东部，但不久衰落。亚述帝国的征服战争以残暴闻名，军队所到之处城镇都被焚烧破坏，财物被掠夺，居民被屠杀或被掳走，人口锐减的大灾难。

公元前626年，巴比伦尼亚宣告独立，由亚述派去驻守该地的迦勒底贵族那波帕拉沙尔自立为王，建立新巴比伦王国，并与伊朗高原西北、同受亚述统治的米底人结成同盟，于公元前6攻陷亚述首都尼尼微，亚述帝国覆亡，遗产被新巴比伦王国及米底瓜分。

而之后的王国命运也是类似的，在历史的不断发展之下，这些国家不断兴起和灭亡。这让我想起了，中国古代也是不断的王朝更替，在我国有匈奴，鲜卑，柔然，突厥，党项，女真这些民族他们同样也是靠着武力一个个兴起，然后消失，最后融合到中国历史中。

《消失的帝国》通过轻松愉悦的方式，给读者提供了一个认识西方历史的绝妙经历。一个人的价值在神的眼里超过了世界。可是在贪欲的唆使下，某个人或靠血统或靠力量成为统治者，成为国家的领袖后。从某个瞬间开始就把自己的民族民族主义化，最终走向帝国主义。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十

这个暑假我看完了《厨房帝国》这本书。

这本书是儿童文学金牌书系作家赵菱写的青春飞扬系列小说

中比较著名的。

这本书主要讲的是，有一个女孩叫小棠，她遇见了一只蟋蟀，原来那只蟋蟀就是小棠旧时的好伙伴琥珀哥哥，琥珀哥哥送给她一个刻有时钟的神奇汤勺，带着她走进了遍地是美食的厨房帝国。小棠尝遍了美食，最后因为救出一个叫“珍贵”的孩子，让汤勺的神力消失了。于是琥珀哥哥用生命的代价让汤勺的神力又回来了。

消失的木活字读后感篇十一

每个人都会遇到各种困难，有些人被这些困难打败了，有些人却笑对困难，最终战胜困难。《鲁滨逊漂流记》中，鲁滨逊正是一个笑对困难的人，他用乐观的态度克服困难，最终战胜了困难。《鲁滨逊漂流记》是一个充满神奇，充满惊险的故事。看完这个故事，让人忍不住幻想一把，总想着自己在荒岛上会怎么样，幻想着自己能不能经受住这一次次打击。

故事中的鲁滨逊出生于英格兰，他的父母一心想让他学习法律，但鲁滨逊却一直想要出海远航，去冒险。第一次出海鲁滨逊便遇上了大风浪，这并没有让他屈服，又一次次出海，一次次冒险。最终不幸的是他被困在了一座无名岛上。岛上，荒无人烟，甚至还有野兽出没，而他并没有放弃，看着《圣经》安慰自己，盼望着肯定能有人看到他。他还尝试着做出了桌椅，交了野人朋友“星期五”。他积极面对困难，乐观的去解决困难，竟然奇迹般地走出了荒岛。

让我印象最深的事是，当鲁滨逊被困在小岛上后，他乐观面对，并没有被困难吓住去自寻死路，反而想尽一切办法让自己生存下来。当他看到了海里漂来他曾经的大船，他联想到了船上有很多食物，不仅喜上眉梢，他一趟又一趟地上船搬东西，把所有能吃的，能用的全部搬下来。他一遍又一遍地感激让他得到了那么多好东西，感激让他有足够的时间搬东西，而不是自暴自弃，抱怨一个人沦落到这座岛上。可能很

多人这个时候都会以泪洗面，觉得自己很可怜，怎么会到这样一个荒岛上，接下来怎么能独自生活，甚至可能自寻死路。但是鲁滨逊总是告诉自己，他很幸运，那么多同伴都丧生大海了，而他却活了下来，还找到那么多食物，于是，他认真地过着每一天，努力地改善自己的生活。好像上天总是垂青于乐观的人，懂的感恩的人，他最后竟然离开了这个荒岛。

还有一件事也令我印象深刻。麦粒本来是很平常的东西，而在鲁滨逊的处境下，这却是一样稀有物品。鲁滨逊发现了一包麦粒，兴奋的他却发现麦粒发霉了。或许是老天怜悯他，在他把发霉的麦粒扔掉后，由于周围环境很好，竟有几颗麦粒在篱笆间长了出来，把鲁滨逊兴奋得一蹦三尺高，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他竟然培育出了足够很多人吃的麦子。

我又想到了我自己，是不是也能在那么枯燥的环境下坚持那么久，是不是也能面对这一个个困难，用乐观的态度去解决这一个个困难。这不正是那为了取得真经，而历经九九八十一难的唐僧吗！勇于面对困难，用乐观的态度去解决困难，只有这样，我们才会觉得生活时时刻刻都很精彩！